河南省应急管理厅文件

豫应急〔2019〕91号

河南省应急管理厅
关于印发河南省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
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应急管理局，厅机关各处室、厅属各单位，各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

《河南省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已经河南省应急管理厅厅党组（扩大）会暨厅长办公会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实施。

2019年11月8日

河南省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管理办法实施细则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加强我省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监督管理，规范安全评价检测检验行为，根据《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管理办法》（应急管理部令第1号）和《应急管理部关于认真贯彻落实〈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管理办法〉的通知》（应急〔2019〕52号），制定本细则。

第二条　在河南省行政区域内申请特定行业和领域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资质，从事法定的安全评价、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服务，以及实施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资质认可和监督管理，适用本细则。

在河南省开展技术服务的省外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及其从业人员的监督管理，按照本细则执行。

第二章　资质认可

第三条　河南省应急管理厅负责本细则附件1中除煤炭开采业以外行业和领域的安全评价机构的资质认可；负责金属非金属矿山井下特种设备检测检验机构的资质认可，在国家出台金属非金属矿山井下特种设备目录之前，暂以《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关于金属与非金属矿山实施矿用产品安全标志管理的通知》（安监总规划字〔2005〕83号）和《金属非金属矿山在用设

备设施安全检测检验目录》（AQ/T 2075-2019）公布的目录为依据。

第四条 申请安全评价机构资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独立法人资格，固定资产不少于八百万元；

（二）工作场所建筑面积不少于一千平方米，其中档案室不少于一百平方米，设施、设备、软件等技术支撑条件满足工作需求；

（三）承担矿山、金属冶炼、危险化学品生产和储存、烟花爆竹等业务范围安全评价的机构，其专职安全评价师不低于本细则的配备标准（附件1）；

（四）承担单一业务范围的安全评价机构，其专职安全评价师不少于二十五人；每增加一个行业（领域），按照专业配备标准至少增加五名专职安全评价师；专职安全评价师中，一级安全评价师比例不低于百分之二十，一级和二级安全评价师的总数比例不低于百分之五十，且中级及以上注册安全工程师比例不低于百分之三十；

（五）健全的内部管理制度和安全评价过程控制体系；

（六）法定代表人出具知悉并承担安全评价的法律责任、义务、权利和风险的承诺书；

（七）配备专职技术负责人和过程控制负责人；专职技术负责人具有一级安全评价师职业资格，并具有与所开展业务相匹配的高级专业技术职称，在本行业领域工作八年以上；专职过程控

制负责人具有安全评价师职业资格；

（八）正常运行并可以供公众查询机构信息的网站；

（九）截至申请之日三年内无重大违法失信记录。

第五条 申请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机构资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独立法人资格，固定资产不少于一千万元；

（二）工作场所建筑面积不少于一千平方米，有与从事安全生产检测检验相适应的设施、设备和环境，检测检验设施、设备原值不少于八百万元；

（三）承担单一业务范围的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机构，其专业技术人员不少于二十五人；每增加一个行业（领域），至少增加五名专业技术人员；专业技术人员中，中级及以上注册安全工程师比例不低于百分之三十，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比例不低于百分之五十，且高级技术职称人员比例不低于百分之二十五；

（四）专业技术人员具有与承担安全生产检测检验相适应的专业技能，以及在本行业领域工作两年以上；

（五）法定代表人出具知悉并承担安全生产检测检验的法律责任、义务、权利和风险的承诺书；

（六）主持安全生产检测检验工作的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具有高级技术职称，在本行业领域工作八年以上；

（七）符合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机构能力通用要求等相关标准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文件化管理体系；

（八）正常运行并可以供公众查询机构信息的网站；

（九）截至申请之日三年内无重大违法失信记录。

第六条 申请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资质条件中，固定资产指的是固定资产净值，鼓励提供具有法律效力的固定资产评估证明，也可以提供满足条件的书面承诺，提供书面承诺的将作为事中事后监管的重点内容。

第七条 申请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资质条件中，工作场所系自有的需提供房产证明，系租用的需提供出租方房产证明和租赁合同，且剩余租赁期不少于1年。

第八条 专职安全评价师是指取得安全评价师职业资格，与从业单位建立法定劳动关系，并由从业单位缴纳“五险”（事业单位缴存住房公积金）的人员。

专职安全评价师的专业能力严格按照本细则附件 8 进行认定，每名安全评价师所认定的专业能力原则上不超过2个，且与从事的业务范围相适应。

第九条 申请安全评价检测检验资质，按下列程序办理：

（一）申请。符合本细则第四条、第五条规定条件的申请人申请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资质的，在河南省政务服务网（http://www.hnzwfw.gov.cn/）统一身份认证平台注册账号，登录后在线提出申请，按照申请类别扫描上传申请材料，纸质版申请材料留存备查。申请人对材料的真实性负责。（申请书及所需提供材料见附件2、附件4）

（二）受理。1.省应急管理厅政务受理中心在线受理企业申请，自收到申请材料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对材料齐全、符合规定形式的，予以受理，出具《受理通知书》。对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规定形式的，2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告知申请人按要求进行补正；对不予受理的，说明理由，并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2.受理通知书、补正告知书、不予受理通知书在线送达申请人。需要补正材料的，受理起始日期按申请人自上传补正材料之日计算。

（三）审查。1.省应急管理厅负责资质认可的部门自受理之日起8个工作日内对申请材料在线进行审查。需要对申请材料的实质内容进行核实的，指派两名以上工作人员在5个工作日内进行现场审查。需要专家评审的，由省应急管理厅资质认可部门聘请专家在10个工作日内组织开展评审。现场审查、专家评审时间不计入审查期限，但专家评审时间最长不超过一个月。

2.省应急管理厅资质认可部门根据工作人员审查意见或者专家评审结论，至迟于办结日期2个工作日前，提出同意或者不同意的行政审批意见，报主管厅领导审批。

（四）决定。省应急管理厅做出批准资质认可决定的，在河南省应急管理厅网站（http://yjglt.henan.gov.cn/）予以公告，公开有关信息（附件6），颁发资质证书，并将相关信息纳入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信息查询系统（http://120.133.22.112:8095/）；不予批准的在线送达不予批

准决定书，并说明理由，告知申请人依法享有的权利。超过法定期限未做出行政审批决定的，视为批准资质认可。

（五）送达。公告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通过电话、短信、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或告知申请人，并通过现场领取或邮寄方式送达资质证书。

第十条 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的名称、注册地址、实验室条件、法定代表人、专职技术负责人、授权签字人发生变化的，应当自发生变化之日起三十日内向省应急管理厅提出变更申请（申请书及所需提供材料见附件3、附件5）。省应急管理厅审查后符合条件的，在本部门网站予以公告，并及时更新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信息查询系统相关信息。

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因改制、分立或者合并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应当自发生变化之日起三十日内向省应急管理厅申请重新核定资质条件和业务范围（申请书及所需提供材料见附件3、附件5）。

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取得资质一年以上，需要变更业务范围的，应当向省应急管理厅提出申请（申请书及所需提供材料见附件3、附件5）。省应急管理厅收到申请后应当按照本细则第九条的规定办理。

第十一条 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资质证书有效期五年。资质证书有效期届满需要延续的，应当在有效期届满三个月前向省应急管理厅提出申请（申请书及所需提供材料见附件2、附件4）。

省应急管理厅收到申请后按照本细则第九条的规定办理。

第三章　技术服务

第十二条　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应当遵循客观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与生产经营单位签订委托技术服务合同，明确服务对象、范围、权利、义务和责任，依法独立开展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技术服务，并对其出具的评价检测检验报告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十三条　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应当严格落实国家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的规定，加强内部管理，严格自我约束。专职技术负责人和过程控制负责人应当按照法规标准的规定，加强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活动的管理。

专职技术负责人和过程控制负责人在承担安全评价报告的技术和过程控制审核工作时，不得作为项目组成员参与现场勘查、报告编制等评价工作。

第十四条　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应当严格按照资质证书核定的业务范围开展技术服务，机构及其从业人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一）违反法规标准的规定开展安全评价、检测检验的；

（二）不再具备资质条件或者资质过期从事安全评价、检测检验的；

（三）超出资质认可业务范围，从事法定的安全评价、检测

检验的;

（四）出租、出借安全评价检测检验资质证书的;

（五）出具虚假或者重大疏漏的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报告的;

（六）违反有关法规标准规定，更改或者简化安全评价、检测检验程序和相关内容的;

（七）专职安全评价师、专业技术人员同时在两个以上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从业的;

（八）安全评价项目组组长及负责勘验人员不到现场实际地点开展勘验等有关工作的;

（九）承担现场检测检验的人员不到现场实际地点开展设备检测检验等有关工作的;

（十）冒用他人名义或者允许他人冒用本人名义在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报告和原始记录中签名的;

（十一）不接受资质认可机关及其下级部门监督抽查的。

（十二）安全评价机构开展非法定评价业务，以“安全评价”的形式出具报告或意见的。

第十五条 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应当建立信息公开制度，并在其网站上公开安全评价报告、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报告相关信息及现场勘查图像影像。

第十六条 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应当在开展现场服务前七个工作日内，制作《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从业告知书》（附件 7），通过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查询系统告知项目实施地应

急管理部门，并接受监督抽查。

第四章　监督管理

第十七条　省应急管理厅负责全省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资质认可工作，对全省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的监督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将其认可的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纳入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按照国务院有关“双随机、一公开”的规定，每三年至少覆盖一次。

省应急管理厅资质认可部门重点对机构的资质保持、安全评价过程控制执行、检测检验管理体系运行等情况实施监督检查；负责核查跨区域从事技术服务的外省机构资质有效性、认可范围等信息，并对其技术服务实施抽查。

省应急管理厅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金属冶炼等行业监管部门和行政执法部门在有关行政许可和监督检查工作中，重点对机构执行行业内法规标准、评价检测报告完整性和真实性等情况进行审查和监督检查。

第十八条　设区的市、县（市、区）应急管理局应当将在本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的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纳入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重点对机构的资质保持、举报投诉等情况实施监督检查；负责对在本行政区域内从事技术服务的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从业告知、开展现场技术服务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第五章　法律责任

第十九条　各级应急管理部门工作人员在对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监督管理过程中应当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和相关要求，不得干预机构正常活动。除政府采购的技术服务外，不得要求生产经营单位接受指定机构的技术服务。

没有法律法规依据或者国务院规定，各级应急管理部门不得以备案、登记、年检、换证、要求设立分支机构等形式，设置或者变相设置机构准入障碍。

第二十条　申请人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资质（包括资质延续、资质变更、增加业务范围等）的，资质认可机关不予受理或者不予行政许可，并给予警告。该申请人在一年内不得再次申请。

申请人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资质（包括资质延续、资质变更、增加业务范围等）的，应当依法予以撤销。该申请人在三年内不得再次申请；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二十一条　各级应急管理部门在安全生产行政许可、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审查、督查检查和事故调查中，发现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有违法违规行为的，应当依据《安全生产法》《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实施行政处罚，将处罚结果及时纳入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查询系统，并依法实施安全生产失信联合惩戒。

吊销、撤销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资质的，由省应急管理厅

决定。跨区域从事技术服务的省外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有涉嫌吊销、撤销资质违法行为的，由省应急管理厅依法提出处理建议，函告该机构原资质认可机关。

第六章　附　则

第二十二条　本细则由省应急管理厅负责解释。

第二十三条　本细则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附件：1. 安全评价机构业务范围与专职安全评价师业务能力配备标准

2. 安全评价机构资质首次和延续申请书及材料清

3. 安全评价机构资质变更申请书及材料清单

4. 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机构资质首次和延续申请书及材料清单

5. 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机构资质变更申请书及材料清单

6. 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信息公开表

7. 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从业告知书

8. 安全评价师专业能力与学科基础专业对照表

9. 安全评价机构业务范围与设备参照表

附件 1

安全评价机构业务范围与专职安全评价师专业能力配备标准

业务范围	专职安全评价师专业能力配备标准
煤炭开采业	安全、机械、电气、采矿、通风、矿建、地质各 1 名及以上。
金属、非金属矿及其他矿采选业	安全、机械、电气、采矿、通风、地质、水工结构各 1 名及以上。
陆地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	安全、机械、电气、采油、储运各 1 名及以上。
陆上油气管道运输业	油气储运 2 名及以上，设备、仪表、电气、防腐、安全各 1 名及以上。
石油加工业，化学原料、化学品及医药制造业	化工工艺、化工机械、电气、安全各 2 名及以上，自动化 1 名及以上。
烟花爆竹制造业	火炸药（爆炸技术）、机械、电气、安全各 1 名及以上。
金属冶炼	安全、机械、电气、冶金、有色金属各 1 名及以上。

附件 2

安全评价机构资质申请书

（2019 版）

单位名称（盖章）: _____

填表日期: _____年 ____ 月 ____ 日

申请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注册地址			
办公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资质证书编号（初次申请不填）	
信息公开网址			
法定代表人及电话		传真	
联系人及电话		固定资产总值（万元）	
工作场所建筑面积		档案室面积	
专职安全评价师数量		注册安全工程师数量	
拟申请的法定安全评价业务范围	□金属、非金属矿及其他矿采选业 □陆地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 □陆上油气管道运输业 □石油加工业，化学原料、化学品及医药制造业 □烟花爆竹制造业 □金属冶炼		
单位基本情况介绍（可附页）			

安全评价机构资质认可首次申请材料清单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来源渠道	原件份数	复印件份数	法律依据
1	申请书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2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复印件	政府核发	0	1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3	截至申请之日三年内无重大违法失信记录的查询证明或单位声明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4	法定代表人承诺书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5	固定资产法定证明材料或书面承诺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6	工作场所及档案室面积证明资料（房产证或租赁协议）	复印件	申请人自备	0	1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7	安全评价师专业能力证明（含劳动合同、社保缴费材料、学历证书、职称证）	复印件	申请人自备	0	1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8	相关负责人劳动合同、社保缴费材料、任命文件、简历、职称证等材料	复印件	申请人自备	0	1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9	机构内部管理制度（非受控版）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注：1.纸质材料请使用A4幅面，所有复印件均应加盖公章。 2.请将申请材料的纸质版扫描上传系统；纸质材料纵向左侧装订，电子版以光盘或移动存储介质各2套备查。						

安全评价机构资质认可延续申请材料清单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来源渠道	原件份数	复印件份数	法律依据
1	申请书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2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复印件	政府核发	0	1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3	截至申请之日三年内无重大违法失信记录的查询证明或单位声明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4	法定代表人承诺书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5	固定资产法定证明材料或书面承诺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6	工作场所及档案室面积证明资料（房产证或租赁协议）	复印件	申请人自备	0	1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7	安全评价师专业能力证明（含劳动合同、社保缴费材料、学历证书、职称证）	复印件	申请人自备	0	1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8	相关负责人劳动合同、社保缴费材料、任命文件、简历、职称证等材料	复印件	申请人自备	0	1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9	机构内部管理制度（非受控版）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注：1.纸质材料请使用A4幅面，所有复印件均应加盖公章。 2.请将申请材料的纸质版扫描上传系统；纸质材料纵向左侧装订，电子版以光盘或移动存储介质各2套备查。						

附件 3

安全评价机构资质变更申请书

（2019 版）

单位名称（盖章）: _____

填表日期: _____年 ____ 月 ____ 日

申请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注册地址			
办公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资质证书编号及有效期	
信息公开网址			
法定代表人及电话		传真	
联系人及电话		固定资产总值（万元）	
工作场所建筑面积		档案室面积	
专职安全评价师数量		注册安全工程师数量	
安全评价业务范围	□金属、非金属矿及其他矿采选业 □陆地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 □陆上油气管道运输业 □石油加工业，化学原料、化学品及医药制造业 □烟花爆竹制造业 □金属冶炼		
申请变更的事项	□机构名称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专职技术负责人 □业务范围　□机构分立　□机构合并		

安全评价机构资质认可变更申请材料清单

1. 变更机构名称材料清单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来源渠道	原件份数	复印件份数	法律依据
1	变更申请书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2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复印件	政府核发	0	1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3	相关负责人劳动合同、社保缴费材料、任命文件、简历、职称证等材料	复印件	申请人自备	0	1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4	机构内部管理制度（非受控版）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注：1.纸质材料请使用A4幅面，所有复印件均应加盖公章。 2.请将申请材料的纸质版扫描上传系统；纸质材料纵向左侧装订，电子版以光盘或移动存储介质各2套备查。						

2. 变更注册地址材料清单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来源渠道	原件份数	复印件份数	法律依据
1	变更申请书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2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复印件	政府核发	0	1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3	固定资产法定证明材料或书面承诺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4	工作场所及档案室面积证明材料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注：1.纸质材料请使用A4幅面，所有复印件均应加盖公章。2.请将申请材料的纸质版扫描上传系统；纸质材料纵向左侧装订，电子版以光盘或移动存储介质各2套备查。						

3. 变更法定代表人材料清单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来源渠道	原件份数	复印件份数	法律依据
1	变更申请书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2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复印件	政府核发	0	1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3	法定代表人承诺书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4	相关负责人劳动合同、社保缴费材料、任命文件、简历、职称证等材料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注：1.纸质材料请使用A4幅面，所有复印件均应加盖公章。2.请将申请材料的纸质版扫描上传系统；纸质材料纵向左侧装订，电子版以光盘或移动存储介质各2套备查。						

4. 变更专职技术负责人材料清单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来源渠道	原件份数	复印件份数	法律依据
1	变更申请书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2	安全评价师专业能力证明（含劳动合同、社保缴费证明、学历证书、职称证）	复印件	申请人自备	0	1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3	相关负责人劳动合同、社保缴费材料、任命文件、简历、职称证等材料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注：1.纸质材料请使用A4幅面，所有复印件均应加盖公章。2.请将申请材料的纸质版扫描上传系统；纸质材料纵向左侧装订，电子版以光盘或移动存储介质各2套备查。						

5. 变更业务范围材料清单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来源渠道	原件份数	复印件份数	法律依据
1	变更申请书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2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复印件	政府核发	0	1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3	截至申请之日三年内无重大违法失信记录的查询证明或单位声明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4	法定代表人承诺书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5	固定资产法定证明材料或书面承诺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6	工作场所及档案室面积证明资料（房产证或租赁协议）	复印件	申请人自备	0	1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7	安全评价师专业能力证明（含劳动合同、社保缴费材料、学历证书、职称证）	复印件	申请人自备	0	1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8	相关负责人劳动合同、社保缴费材料、任命文件、简历、职称证等材料	复印件	申请人自备	0	1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9	机构内部管理制度（非受控版）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注：1.纸质材料请使用A4幅面，所有复印件均应加盖公章。2.请将申请材料的纸质版扫描上传系统；纸质材料纵向左侧装订，电子版以光盘或移动存储介质各2套备查。						

6. 机构分立变更材料清单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来源渠道	原件份数	复印件份数	法律依据
1	变更申请书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2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复印件	政府核发	0	1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3	截至申请之日三年内无重大违法失信记录的查询证明或单位声明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4	法定代表人承诺书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5	固定资产法定证明材料或书面承诺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6	工作场所及档案室面积证明资料（房产证或租赁协议）	复印件	申请人自备	0	1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7	安全评价师专业能力证明（含劳动合同、社保缴费材料、学历证书、职称证）	复印件	申请人自备	0	1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8	相关负责人劳动合同、社保缴费材料、任命文件、简历、职称证等材料	复印件	申请人自备	0	1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9	机构内部管理制度（非受控版）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10	安全评价机构分立的决议或文件、分立协议、分立后的公司章程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11	具有法律效力的权责承继材料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注：1.纸质材料请使用A4幅面，所有复印件均应加盖公章。2.请将申请材料的纸质版扫描上传系统；纸质材料纵向左侧装订，电子版以光盘或移动存储介质各2套备查。						

7. 机构合并变更材料清单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来源渠道	原件份数	复印件份数	法律依据
1	变更申请书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2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复印件	政府核发	0	1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3	截至申请之日三年内无重大违法失信记录的查询证明或单位声明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4	法定代表人承诺书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5	固定资产法定证明材料或书面承诺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6	工作场所及档案室面积证明资料（房产证或租赁协议）	复印件	申请人自备	0	1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7	安全评价师专业能力证明（含劳动合同、社保缴费材料、学历证书、职称证）	复印件	申请人自备	0	1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8	相关负责人劳动合同、社保缴费材料、任命文件、简历、职称证等材料	复印件	申请人自备	0	1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9	机构内部管理制度（非受控版）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10	安全评价机构合并的决议或文件、收购或合并协议、合并后的公司章程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11	具有法律效力的权责承继材料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六条，52号文附件1
注：1.纸质材料请使用A4幅面，所有复印件均应加盖公章。2.请将申请材料的纸质版扫描上传系统；纸质材料纵向左侧装订，电子版以光盘或移动存储介质各2套备查。						

申请单位法定代表人承诺书

本人_____是_____法定代表人，现代表我单位承诺如下：

一、我单位自愿申请安全评价机构资质。本人已经认真学习、了解并掌握《安全生产法》《行政许可法》《行政处罚法》及《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知悉开展安全评价工作的法律责任、义务、权力和风险。

二、本人承诺_____（单位）满足《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资质条件要求，本人及单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失信行为，申请资质所提交的有关材料真实、合法、有效，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接受并配合有关部门对本单位开展的专业能力审查。

三、如能获准资质，本单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章标准的要求开展安全评价活动，遵守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并对作出的安全评价报告结果承担法律责任，自觉接受应急管理部门、煤矿安全监督管理部门等行政执法部门的监督检查。

法定代表人：（签名）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管理人员基本情况汇总表

姓名	职务	专业能力	职业（执业）资格等级及证书编号

说明：本表填写范围为申请单位各部门负责人、专职技术负责人、过程控制负责人和其他相关管理人员；若有多名，请逐一填写。

专职安全评价师基本情况汇总表

姓名	职称	专业能力	职业资格等级及证书编号	是否具有注册安全工程师资格

注：1.一级、二级和三级专职安全评价师请分表、逐一填写。

2.专职安全评价师具有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的，请注明证书编号。

安全评价师简历表

<table>
<tr><td>姓　名</td><td colspan="2"></td><td>性别</td><td></td><td>出生日期</td><td></td></tr>
<tr><td>现住址</td><td colspan="3"></td><td>办公地址</td><td colspan="2"></td></tr>
<tr><td>职业资格等级
及证书号码</td><td colspan="3"></td><td>注册安全工程
师证书编号</td><td colspan="2"></td></tr>
<tr><td>身份证件号码</td><td colspan="3"></td><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学历
学位</td><td>全日制
教育</td><td colspan="2"></td><td>毕业院校
及专业</td><td colspan="2"></td></tr>
<tr><td>在职
教育</td><td colspan="2"></td><td>毕业院校
及专业</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出版学术专著、专利、科技发明、获得科技进步奖、发表学术论文等情况</td><td colspan="5"></td></tr>
<tr><td colspan="2">自我申报的专业能力
及认定方式</td><td colspan="5"></td></tr>
<tr><td colspan="2">申报专业能力证明材料</td><td colspan="5"></td></tr>
<tr><td colspan="7">主要学习工作经历：

签字：
年　月　日</td></tr>
<tr><td colspan="7">从业机构确认意见（盖章）
年　月　日</td></tr>
</table>

注：1. 专职安全评价师应全部填写；
2. 专业能力证明材料根据《安全评价师专业能力对照表》的认定要求填报；
3. 学习简历从大学开始（包括大学毕业后的继续教育）。

申请单位装备清单

申请的业务范围			
装备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计量检定情况

注：1. 请按照所申请的业务范围分表逐一填写；
2. 能支持多个业务范围的大型专用装备在满足安全评价活动需要前提下不必重复购置，但需依据申请的业务范围分别注明；
3. 请将使用的数学模型、计算机模拟和分析软件的版本号填写在“计量检定情况”栏中。

附件 4

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机构资质
申请书

（2019 版）

单位名称（盖章）: _____

填表日期: _____年 ____ 月 ____ 日

一、申请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实验室地址		邮政编码	
基本信息公开网址			
电子信箱		传　　真	
联 系 人		职　　务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主持检测检验工作负责人		职　　务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法定代表人		职　　务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上级主管单位（部门）名称			

二、申请类型

□初次

□变更（原证书号：_____有效期至：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增项（原证书号：_____有效期至：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延续（原证书号：_____有效期至：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三、申请业务范围相关信息

申请的行业（领域）：　□煤矿　□金属非金属矿山　□其他 申请的检测检验对象：_____项 申请的授权签字人：_____名
设备设施特点：□固定　□离开固定设施的现场　□临时　□可移动 固定资产：_____万元　工作场所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 与申请的业务范围相关的设备设施原值：_____万元，设备____台（套），设施____台（套）
与申请的业务范围相关的检测检验管理体系内现有在编人员_____名， 现有专业技术人员____名，其中，具有中级及以上注册安全工程师___名，占比___%；具有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___名，占比___%，高级技术职称___名，占比___%
检测检验管理体系文件初始运行时间： 最新版本管理手册编号及实施日期： 其他管理体系文件（程序文件、作业指导书、记录格式等）说明：
检测检验能力考核：最近5年内参加检测检验能力考核项目共_____项

四、其他情况说明

对租用设备、设施、场所情况说明（若有请填写）：
对多场所情况说明（若有请填写）：
已取得其他检测检验资质情况说明（若有请填写）：

五、申请书相关附表

表 1：申请的业务范围	共　页
表 2：授权签字人申请表	共　页
表 3：申请的授权签字人汇总表	共　页
表 4：设备配置表	共　页
表 5：设备设施一览表	共　页
表 6：在编人员一览表	共　页

六、申请单位声明

1.本单位自愿申请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机构资质。

2.本单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失信行为及记录。

3.本单位已充分了解并同意遵守国家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依法从事检测检验活动，对出具的检测检验结果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4.本单位保证本申请书所填写的信息及随申请书提交的有关材料真实、准确，承担由于信息提供虚假或不准确而造成的一切后果和责任。

5.本单位达到了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机构资质申请条件，愿意接受并积极配合对本单位的审查（评审）。

申请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日 期：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申请单位（盖章）

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机构资质认可首次申请材料清单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来源渠道	原件份数	复印件份数	法律依据
1	申请书及附表 1-6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 号令第七条，52 号文附件 2
2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复印件	政府核发	0	1	1 号令第七条，52 号文附件 2
3	工作场所建筑面积证明资料（房产证或租赁协议）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 号令第七条，52 号文附件 2
4	固定资产法定证明材料或书面承诺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 号令第七条，52 号文附件 2
5	检测检验设施、设备原值证明	复印件	申请人自备	0	1	1 号令第七条，52 号文附件 2
6	检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证明（含劳动合同、社保缴费材料、学历证书、职称证及专业技术等级证，如无损检测证书）	复印件	申请人自备	0	1	1 号令第七条，52 号文附件 2
7	相关负责人证明材料（含劳动合同、社保缴费材料、任命文件、简历、职称证）	复印件	申请人自备	0	1	1 号令第七条，52 号文附件 2
8	截至申请之日三年内无重大违法失信记录的查询证明或单位声明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 号令第七条，52 号文附件 2
9	法定代表人承诺书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 号令第七条，52 号文附件 2
10	管理体系文件（非受控版）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 号令第七条，52 号文附件 2
注：1.纸质材料请使用 A4 幅面，所有复印件均应加盖公章。 2.请将申请材料的纸质版扫描上传系统；纸质材料纵向左侧装订，电子版以光盘或移动存储介质各 2 套备查。						

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机构资质认可延续申请材料清单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来源渠道	原件份数	复印件份数	法律依据
1	申请书及附表 1-6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 号令第七条，52 号文附件 2
2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复印件	政府核发	0	1	1 号令第七条，52 号文附件 2
3	工作场所建筑面积证明资料（房产证或租赁协议）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 号令第七条，52 号文附件 2
4	固定资产法定证明材料或书面承诺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 号令第七条，52 号文附件 2
5	检测检验设施、设备原值证明	复印件	申请人自备	0	1	1 号令第七条，52 号文附件 2
6	检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证明（含劳动合同、社保缴费材料、学历证书、职称证及专业技术等级证，如无损检测证书）	复印件	申请人自备	0	1	1 号令第七条，52 号文附件 2
7	相关负责人证明材料（含劳动合同、社保缴费材料、任命文件、简历、职称证）	复印件	申请人自备	0	1	1 号令第七条，52 号文附件 2
8	截至申请之日三年内无重大违法失信记录的查询证明或单位声明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 号令第七条，52 号文附件 2
9	法定代表人承诺书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 号令第七条，52 号文附件 2
10	管理体系文件（非受控版）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 号令第七条，52 号文附件 2
注：1.纸质材料请使用 A4 幅面，所有复印件均应加盖公章。 2.请将申请材料的纸质版扫描上传系统；纸质材料纵向左侧装订，电子版以光盘或移动存储介质各 2 套备查。						

附件 5

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机构资质变更申请书

（2019 版）

单位名称（盖章）: _____

填表日期: _____年 ____ 月 ____ 日

一、申请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实验室地址		邮政编码	
基本信息公开网址			
电子信箱		传　　真	
联 系 人		职　　务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主持检测检验工作负责人		职　　务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法定代表人		职　　务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上级主管单位（部门）名称			
原资质证书编号及有效期			

二、申请变更的类型

□机构名称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实验室条件

□技术负责人　□授权签字人　□业务范围　□机构分立

□机构合并

三、申请单位声明

1.本单位自愿申请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机构资质。

2.本单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失信行为及记录。

3.本单位已充分了解并同意遵守国家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依法从事检测检验活动，对出具的检测检验结果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4.本单位保证本申请书所填写的信息及随申请书提交的有关材料真实、准确，承担由于信息提供虚假或不准确而造成的一切后果和责任。

5.本单位达到了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机构资质申请条件，愿意接受并积极配合对本单位的审查（评审）。

申请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日 期：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申请单位（盖章）

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机构资质认可变更申请材料清单

1. 变更机构名称材料清单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来源渠道	原件份数	复印件份数	法律依据
1	变更申请书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七条，52号文附件2
2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复印件	政府核发	0	1	1号令第七条，52号文附件2
3	管理体系文件（非受控版）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七条，52号文附件2
注：1.纸质材料请使用A4幅面，所有复印件均应加盖公章。 2.请将申请材料的纸质版扫描上传系统；纸质材料纵向左侧装订，电子版以光盘或移动存储介质各2套备查。						

2. 变更注册地址材料清单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来源渠道	原件份数	复印件份数	法律依据
1	变更申请书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七条，52号文附件2
2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复印件	政府核发	0	1	1号令第七条，52号文附件2
3	工作场所建筑面积证明材料（房产证或租赁协议）	复印件	申请人自备	0	1	1号令第七条，52号文附件2
注：1.纸质材料请使用A4幅面，所有复印件均应加盖公章。2.请将申请材料的纸质版扫描上传系统；纸质材料纵向左侧装订，电子版以光盘或移动存储介质各2套备查。						

3. 变更实验室条件材料清单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来源渠道	原件份数	复印件份数	法律依据
1	变更申请书及附表4、附表5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七条，52号文附件2
2	工作场所建筑面积证明材料	复印件	申请人自备	0	1	1号令第七条，52号文附件2
3	固定资产法定证明材料或书面承诺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七条，52号文附件2
4	检测检验设施、设备原值证明	复印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七条，52号文附件2
注：1.纸质材料请使用A4幅面，所有复印件均应加盖公章。2.请将申请材料的纸质版扫描上传系统；纸质材料纵向左侧装订，电子版以光盘或移动存储介质各2套备查。						

4. 变更法定代表人材料清单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来源渠道	原件份数	复印件份数	法律依据
1	变更申请书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七条，52号文附件2
2	法定代表人任命文件、简历、职称证书	复印件	申请人自备	0	1	1号令第七条，52号文附件2
3	法定代表人承诺书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七条，52号文附件2
注：1.纸质材料请使用A4幅面，所有复印件均应加盖公章。2.请将申请材料的纸质版扫描上传系统；纸质材料纵向左侧装订，电子版以光盘或移动存储介质各2套备查。						

5. 变更技术负责人材料清单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来源渠道	原件份数	复印件份数	法律依据
1	变更申请书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七条，52号文附件2
2	技术负责人劳动合同、社保缴费材料、任命文件、简历、职称证材料	复印件	申请人自备	0	1	1号令第七条，52号文附件2
注：1.纸质材料请使用A4幅面，所有复印件均应加盖公章。2.请将申请材料的纸质版扫描上传系统；纸质材料纵向左侧装订，电子版以光盘或移动存储介质各2套备查。						

6. 变更授权签字人材料清单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来源渠道	原件份数	复印件份数	法律依据
1	变更申请书及附表2、附表3、附表8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七条，52号文附件2
2	授权签字人劳动合同、社保缴费材料、任命文件、简历、职称证材料	复印件	申请人自备	0	1	1号令第七条，52号文附件2
注：1.纸质材料请使用A4幅面，所有复印件均应加盖公章。2.请将申请材料的纸质版扫描上传系统；纸质材料纵向左侧装订，电子版以光盘或移动存储介质各2套备查。						

7. 变更业务范围材料清单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来源渠道	原件份数	复印件份数	法律依据
1	变更申请书及附表1-7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七条，52号文附件2
2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复印件	政府核发	0	1	1号令第七条，52号文附件2
3	工作场所建筑面积证明资料(房产证或租赁协议)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七条，52号文附件2
4	固定资产法定证明材料或书面承诺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七条，52号文附件2
5	检测检验设施、设备原值证明	复印件	申请人自备	0	1	1号令第七条，52号文附件2
6	检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证明（含劳动合同、社保缴费材料、学历证书、职称证及专业技术等级证，如无损检测证书）	复印件	申请人自备	0	1	1号令第七条，52号文附件2
7	相关负责人证明材料（含劳动合同、社保缴费材料、任命文件、简历、职称证）	复印件	申请人自备	0	1	1号令第七条，52号文附件2
8	截至申请之日三年内无重大违法失信记录的查询证明或单位声明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七条，52号文附件2
9	法定代表人承诺书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七条，52号文附件2
10	管理体系文件（非受控版）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号令第七条，52号文附件2
注：1.纸质材料请使用A4幅面，所有复印件均应加盖公章。2.请将申请材料的纸质版扫描上传系统；纸质材料纵向左侧装订，电子版以光盘或移动存储介质各2套备查。						

8. 机构分立变更材料清单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来源渠道	原件份数	复印件份数	法律依据
1	变更申请书及附表 1-6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 号令第七条，52 号文附件 2
2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复印件	政府核发	0	1	1 号令第七条，52 号文附件 2
3	工作场所建筑面积证明资料（房产证或租赁协议）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 号令第七条，52 号文附件 2
4	固定资产法定证明材料或书面承诺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 号令第七条，52 号文附件 2
5	检测检验设施、设备原值证明	复印件	申请人自备	0	1	1 号令第七条，52 号文附件 2
6	检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证明（含劳动合同、社保缴费材料、学历证书、职称证及专业技术等级证，如无损检测证书）	复印件	申请人自备	0	1	1 号令第七条，52 号文附件 2
7	相关负责人证明材料（含劳动合同、社保缴费材料、任命文件、简历、职称证）	复印件	申请人自备	0	1	1 号令第七条，52 号文附件 2
8	截至申请之日三年内无重大违法失信记录的查询证明或单位声明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 号令第七条，52 号文附件 2
9	法定代表人承诺书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 号令第七条，52 号文附件 2
10	管理体系文件（非受控版）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 号令第七条，52 号文附件 2
11	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机构分立的决议或文件、分立协议、分立后的公司章程	复印件	申请人自备	0	1	1 号令第七条，52 号文附件 2
12	具有法律效力的权责承继材料	复印件	申请人自备	0	1	1 号令第七条，52 号文附件 2
注：1. 纸质材料请使用 A4 幅面，所有复印件均应加盖公章。2. 请将申请材料的纸质版扫描上传系统；纸质材料纵向左侧装订，电子版以光盘或移动存储介质各 2 套备查。						

9. 机构合并变更材料清单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来源渠道	原件份数	复印件份数	法律依据
1	变更申请书及附表 1-6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 号令第七条，52 号文附件 2
2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复印件	政府核发	0	1	1 号令第七条，52 号文附件 2
3	工作场所建筑面积证明资料（房产证或租赁协议）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 号令第七条，52 号文附件 2
4	固定资产法定证明材料或书面承诺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 号令第七条，52 号文附件 2
5	检测检验设施、设备原值证明	复印件	申请人自备	0	1	1 号令第七条，52 号文附件 2
6	检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证明（含劳动合同、社保缴费材料、学历证书、职称证及专业技术等级证，如无损检测证书）	复印件	申请人自备	0	1	1 号令第七条，52 号文附件 2
7	相关负责人证明材料（含劳动合同、社保缴费材料、任命文件、简历、职称证）	复印件	申请人自备	0	1	1 号令第七条，52 号文附件 2
8	截至申请之日三年内无重大违法失信记录的查询证明或单位声明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 号令第七条，52 号文附件 2
9	法定代表人承诺书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 号令第七条，52 号文附件 2
10	管理体系文件（非受控版）	原件	申请人自备	1	0	1 号令第七条，52 号文附件 2
11	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机构合并的决议或文件、合并协议、合并后的公司章程	复印件	申请人自备	0	1	1 号令第七条，52 号文附件 2
12	具有法律效力的权责承继材料	复印件	申请人自备	0	1	1 号令第七条，52 号文附件 2
注：1. 纸质材料请使用 A4 幅面，所有复印件均应加盖公章。2. 请将申请材料的纸质版扫描上传系统；纸质材料纵向左侧装订，电子版以光盘或移动存储介质各 2 套备查。						

表 1

申请的业务范围

场所_____

地址_____

序号	检测检验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标准编号及名称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表 2

授权签字人申请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毕业院校		所学专业		毕业时间	
学　　历		技术职称		岗　　位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所在部门 / 场所					
申请授权签字领域					
受过何种培训					
工作经历及从事与申请授权签字领域相关的检测检验经历					
申请人（签名）：_____ 日　　期：_____					

表 3

申请的授权签字人汇总表

场所_____

地址_____

序号	授权签字人姓名	授权签字领域	备　注

表 4

设备配置表

场所_____

地址_____

序号	检测检验对象	项目/参数		标准方法条款号	依据标准编号及名称	使用设备/标准物质						备注
		序号	名称			名称	型号规格	测量范围	扩展不确定度/最大允差/准确度等级	溯源方式	唯一性编号	

表 5

设备设施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型号规格	唯一性编号	购置年份	放置地点	数量	原值（万元）	备注
设备								
合计								
设施								
合计								
总计								

表 6

在编人员一览表

场所_____

地址_____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所学专业	毕业学校	毕业时间	技术职称	所在部门	岗位	本行业领域工作年限	备注

注：法定代表人、主持检测检验工作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内审员、质量监督员、设备管理员、样品管理员、档案管理员、注册安全工程师等，在"岗位"或"备注"栏中体现。

表 7

业务范围变更申请表

场所_____

地址_____

序号	原批准内容						变更的内容						变化情况说明
	检测检验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标准编号及名称	限制范围	说明	检测检验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标准编号及名称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序号	名称				

表 8

授权签字人变更申请表

序号	原批准的内容			变更的内容		
	授权签字人姓名	授权签字领域	备　注	授权签字人姓名	授权签字领域	备　注

申请单位法定代表人承诺书

本人_____是_____法定代表人，现代表我单位承诺如下：

一、我单位自愿申请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机构资质。本人已经认真学习、了解并掌握《安全生产法》《行政许可法》《行政处罚法》及《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知悉开展安全生产检测检验工作的法律责任、义务、权力和风险。

二、本人承诺_____（单位）满足《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资质条件要求，本人及单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失信行为，申请资质所提交的有关材料真实、合法、有效，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接受并配合有关部门对本单位开展的专业能力审查或评审。

三、如能获准资质，本单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章标准的要求开展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活动，遵守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并对作出的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报告结果承担法律责任，自觉接受应急管理部门、煤矿安全监督管理部门等行政执法部门的监督检查。

法定代表人：（签名）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6

安全评价机构信息公开表

（样式）

机构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办公地址		邮政编码	
机构信息公开网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专职技术负责人		过程控制负责人	
资质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资质证书批准部门		有效日期	
业务范围			

本机构的安全评价师					
姓 名	专 业	证书号码	姓 名	专 业	证书号码

机构违法受处罚信息（初次申请不填写）			
违法事实	处罚决定	处罚时间	执法机关

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机构信息公开表

（样式）

<table>
<tr><td colspan="2">机构名称</td><td colspan="4"></td></tr>
<tr><td colspan="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td><td colspan="4"></td></tr>
<tr><td colspan="2">通信地址</td><td colspan="2"></td><td>邮政编码</td><td></td></tr>
<tr><td colspan="2">实验室地址</td><td colspan="2"></td><td>邮政编码</td><td></td></tr>
<tr><td colspan="2">机构信息公开网址</td><td colspan="2"></td><td>法定代表人</td><td></td></tr>
<tr><td colspan="2">机构联系人</td><td colspan="2"></td><td>联系电话</td><td></td></tr>
<tr><td colspan="2">主持检测检验工作负责人</td><td colspan="2"></td><td>技术负责人</td><td></td></tr>
<tr><td colspan="2">资质证书编号</td><td colspan="2"></td><td>发证日期</td><td></td></tr>
<tr><td colspan="2">资质证书批准部门</td><td colspan="2"></td><td>有效日期</td><td></td></tr>
<tr><td colspan="6">批准的业务范围</td></tr>
<tr><td rowspan="2">序号</td><td rowspan="2">被检对象</td><td colspan="2">项目/参数</td><td rowspan="2">依据标准编号及名称</td><td rowspan="2">限制范围</td><td rowspan="2">说明</td></tr>
<tr><td>序号</td><td>名称</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7">批准的授权签字人及授权签字领域</td></tr>
<tr><td>序号</td><td>姓名</td><td colspan="5">授权签字领域</td></tr>
<tr><td></td><td></td><td colspan="5"></td></tr>
<tr><td></td><td></td><td colspan="5"></td></tr>
<tr><td colspan="7">机构违法受处罚信息（初次申请不填写）</td></tr>
<tr><td colspan="2">违法事实</td><td colspan="2">处罚决定</td><td>处罚时间</td><td>执法机关</td></tr>
<tr><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d></td><td></td></tr>
</table>

附件 7

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从业告知书

（样式）

_____：

我单位承接了_____ □安全评价/□安全生产检测检验项目，拟于近期开展技术服务活动，现按照规定将有关信息告知如下。

机构名称					
机构资质证书编号		机构信息公开网址			
办公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项目名称					
项目地址					
项目所属行业					
项目组长		联系电话			
技术服务期限					
计划现场勘验（检测检验）时间					
项目组成员、专业及工作任务（安全评价机构填写）					
姓 名	专 业	工作任务			
现场检测检验人员（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机构填写）					
姓 名	检测检验项目				

附件 8

安全评价师专业能力与学科基础专业对照表

业务范围	专业能力要求	相关学科基础专业
煤炭开采业	安全	安全工程/矿山通风与安全/矿井通风与安全
	机械	机械制造工艺与设备/机械制造工程/机械设计及制造/矿业机械/冶金机械/起重运输与工程机械/设备工程与管理/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矿山机械/机电一体化/机械工程/机械电子工程/工业设计/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机械工程及自动化/工程机械/制造自动化与测控技术/制造工程
	电气	电气技术/高压电技术及设备/电气绝缘与电缆/电机/电机电器及其控制/高电压与绝缘技术/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工业电气自动化/工业自动化/工业企业电气化及自动化/自动控制/电气工程与自动化/电气信息工程/电力工程与管理/电气技术教育/电机电器智能化/电气工程与智能控制
	采矿	采矿工程/露天开采/矿山工程物理/采煤/地下采煤/采矿
	通风	矿山通风与安全/安全工程/矿井通风与安全
	矿建	矿井建设/土建结构工程/岩土工程/地下工程与隧道工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矿山建设工程

业务范围	专业能力要求	相关学科基础专业
	地质	水文地质与工程地质/勘察地球物理/矿场地球物理/探矿工程/地质矿产勘查/煤田地质勘查/应用地球物理/勘察工程/勘查技术与工程/资源勘查工程/地质工程/煤田地质及勘探/水文地质/煤及煤层气工程/能源与资源工程
金属及其他矿采选业、非金属矿	安全	安全工程/矿山通风与安全/矿井通风与安全
	机械	机械制造工艺与设备/机械制造工程/机械设计及制造/矿业机械/冶金机械/起重运输与工程机械/设备工程与管理/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矿山机械/机电一体化/机械工程/机械电子工程/工业设计/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机械工程及自动化/工程机械/制造自动化与测控技术/制造工程
	电气	电气技术/高压电技术及设备/电气绝缘与电缆/电机/电机电器及其控制/高电压与绝缘技术/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工业电气自动化/工业自动化/工业企业电气化及自动化/自动控制/自动化/电气工程与自动化/电气信息工程/电力工程与管理/电气技术教育/电机电器智能化/电气工程与智能控制
	采矿	采矿工程/露天开采/矿山工程物理/采矿
	通风	矿山通风与安全/安全工程/矿井通风与安全
	地质	水文地质与工程地质/勘察地球物理/地球物理勘探/矿场地球物理/矿山地质/探矿工程/地质矿产勘查/应用地球物理/勘察工程/勘查技术与工程/资源勘查工程/地质工程/水文地质/煤及煤层气工程/能源与资源工程

业务范围	专业能力要求	相关学科基础专业
	水工结构	水利水电建筑工程/水利水电工程
陆地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	**安全**	安全工程
	机械	机械制造工艺与设备/机械制造工程/机械设计及制造/高分子材料加工机械/设备工程与管理/化工设备与机械/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矿业机械/化工机械/机械工程/机械电子工程/工业设计/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机械工程及自动化/工程机械/制造自动化与测控技术/制造工程
	电气	电气技术/高压电技术及设备/电气绝缘与电缆/电机/电器/工业自动化/工业电气自动化/生产过程自动化/电力牵引与传动控制/电机电器及其控制/高电压与绝缘技术/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自动化/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电气工程与自动化/电气信息工程/电力工程与管理/电气技术教育/电机电器智能化/电气工程与智能控制
	采油	钻井工程/采油工程/油藏工程/石油工程/石油钻井
	储运	石油储运/石油天然气储运工程/油气储运工程
陆上油气管道运输业	**油气储运**	石油储运/石油天然气储运工程/油气储运工程/线路工程/储运工艺/设备与控制
	工艺设备与控制	自动控制

业务范围	专业能力要求	相关学科基础专业
	自动化(仪表)	工业自动化/生产过程自动化/自动化/计算机及应用/自动控制/自动化仪表和设备/智能监控系统
	电气	电气技术/继电保护与自动远动技术/高压电技术及设备/电气绝缘与电缆/高电压与绝缘技术/工业自动化/工业电气自动化/生产过程自动化/电力牵引与传动控制/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自动化/电气工程与自动化/电气信息工程/电力工程与管理/电气技术教育/电机电器智能化/电气工程与智能控制
	防腐	腐蚀与防护
	安全	安全工程
石油加工业，化学原料、化学品及医药制造业	**化工工艺**	化学工程/化工工艺/石油加工/工业化学/无机化工/有机化工/煤化工/高分子化工/精细化工/生物化工/化学制药/制药工程/药物制剂/化学工程与工艺/应用化学/制药工程/化工与制药
	化工机械	高分子材料加工机械/设备工程与管理/化工设备与机械/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化工机械
	电气	电气技术/高压电技术及设备/电气绝缘与电缆/电机/电器/电力牵引与传动控制/电机电器及其控制/高电压与绝缘技术/机电一体化/电气工程及自动化/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工业电气自动化/电气工程与自动化/电气信息工程/电力工程与管理/电气技术教育/电机电器智能化/电气工程与智能控制
	安全	安全工程

业务范围	专业能力要求	相关学科基础专业
	自动化	工业自动化/工业电气自动化/生产过程自动化/自动化/计算机及应用/自动控制/化工自动化/电气工程及自动化
烟花爆竹制造业	火炸药	炸药及有机化工/固体推进剂/火工与烟火技术/火炸药/特种能源工程与烟火技术/特种能源技术与工程/烟花爆竹
	爆炸技术	弹药与战斗部/爆炸技术与装药/爆破器材与技术/弹药工程/弹药工程与爆炸技术/爆炸技术及应用
	机械	机械制造工艺与设备/机械制造工程/机械设计及制造/机械自动化及机器人/机械电子工程 /设备工程与管理/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机械工程/机械电子工程/工业设计/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机械工程及自动化/工程机械/制造自动化与测控技术/制造工程
	电气	电气技术/高压电技术及设备/电气绝缘与电缆/电机/电器/电机电器及其控制/高电压与绝缘技术/工业自动化/工业电气自动化/生产过程自动化/电力牵引与传动控制/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自动化/电气工程与自动化/电气信息工程/电力工程与管理/电气技术教育/电机电器智能化/电气工程与智能控制
	安全	安全工程
金属冶炼	安全	安全工程
	机械	机械制造工艺与设备/机械制造工程/机械设计及制造/冶金机械/起重运输与工程机械/机械制造电子控制与检测/机械电子工程/设备工程与管理/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化工机械及设备/机械工程/机械电子工程/工业设计/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机械工程及自动化/工程机械/制造自动化与测控技术/制造工程

业务范围	专业能力要求	相关学科基础专业
	电气	电气技术/电机/电器/电机电器及其控制/工业自动化/工业电气自动化/生产过程自动化/生产过程自动化/电力牵引与传动控制/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自动化/电气工程与自动化/电气信息工程/电力工程与管理/电气技术教育/电机电器智能化/电气工程与智能控制
	冶金	钢铁冶金/有色金属冶金/冶金物理化学/冶金工程
	有色金属	钢铁冶金/有色金属冶金/冶金物理化学/冶金工程

备注：1.本表收录的基础专业主要依据教育部 1993 年、1998 年和 2012 年颁布的《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

2.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目录（2015 年）、经教育部认可的海外学历学位证明、研究生招生专业等可等同参照执行。

3.安全评价师专业能力可通过普通高等院校学历、学位证书，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学术专著、科技发明、科技进步奖、发表的论文等予以认定。学术专著指正式出版的原创著作；科技发明应已取得国家发明专利；标准应为现行有效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科技进步奖为国家或省部级科技进步奖；论文应已在国家级核心期刊上正式发表。

4.每名安全评价师专业能力认定原则上不超过 2 个，且与从事的业务范围相适应。

5.有关行业监管部门对专业能力有特殊要求的，可从其规定执行。

附件 9

安全评价机构业务范围与设备参照表

业务范围	设备名称
煤炭开采业	岩土工程分析软件，矿井测风表（高、中、微速）或三合一电子风表，光学瓦检仪，多功能气体测定仪，便携式有毒有害、可燃气体检测报警仪，具有测量露天矿台阶坡面角功能的智能测距仪，地质罗盘，防爆数码照相机。
金属、非金属矿及其他矿采选业	岩土工程分析软件，坡度规，地质罗盘，风表，风压表。
陆地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	火灾、爆炸、扩散定量风险计算分析软件，测温仪，测厚仪，便携式有毒有害、可燃气体检测报警仪。
陆上油气管道运输业	火灾、爆炸、扩散定量风险计算分析软件，便携式有毒有害、可燃气体检测报警仪，测温仪，测厚仪。
石油加工业，化学原料、化学品及医药制造业	火灾、爆炸、扩散定量风险计算分析软件，测温仪，测厚仪，便携式有毒有害、可燃气体检测报警仪。
烟花爆竹制造业	火灾、爆炸、扩散定量风险计算分析软件，高精度温、湿度仪，手持式静电测试仪。
金属冶炼	多功能可燃气体检测报警仪，有毒气体检测报警仪，温、湿度仪，热辐射监测仪，经纬仪。

通用设备包括：计算机、打印机、传真机、复印机、扫描仪、照相机、摄像机、投影仪、碎纸机、录音设备、对讲机、GPS 定位仪、激光测距仪、个体防护用品、交通工具等。

河南省应急管理厅办公室　　2019年11月8日印发